**教务〔2018〕 号**

**2017-2018学年第一学期期末课程考核情况通报一**

各学院（部）、各相关单位：

 2017-2018学年第一学期期末课程考核考试正在陆续进行，1月2日至3日期间考试出现了8起违纪作弊事件，现将具体情况予以通报如下

（一）1月2日上午，雁山校区文科一区304教室《运动解剖学》课程考试，体育学院体育教育专业何杰（学号201711100004）携带与考试内容有关的纸条进入考场，在考试过程中翻看纸条被监考员发现并制止。

（二）1月2日上午，雁山校区文科一区304教室《运动解剖学》课程考试，体育学院体育教育专业覃寅寅（学号 201711100048）携带与考试内容有关的纸条进入考场，在考试过程中被监考员发现并制止。

（三）1月2日上午，雁山校区文科一区304教室《运动解剖学》课程考试，体育学院体育教育专业谈龙池（学号201711100054）携带与考试内容相关纸条进入考场，在考试过程中翻看纸条被监考员发现并制止。

（四）1月2日上午，雁山校区文科一区304教室《运动解剖学》课程考试，体育学院体育教育专业韦当（学号201711100040）携带与考试内容相关纸条进入考场，在考试过程中翻看纸条被监考员发现并制止。

（五）1月2日上午，雁山校区文四区203教室《废水生物处理》课程考试，生命科学学院生物技术专业黎林（学号201511000123）携带手机进入考场，考试结束后利用手机拍照发送至QQ空间，被辅导员员发现并制止。

（六）1月2日上午，雁山校区文四区203教室《废水生物处理》课程考试，生命科学学院生物技术专业李诗林（学号201511000141）携带与考试相关的材料进入考场，考试过程中被监考员发现其手持小抄。

（七）1月3日上午，育才校区文科综合楼102教室《职业教育心理学》课程考试，职业技术师范学院会计学（中职师资专升本）专业李洁（学号201513200891）携带手机进入考场，在考试期间查看手机抄袭答案被监考员发现并制止。

（八）1月3日上午，雁山校区文一区303教室《中国现当代文学》课程考试，文学院新闻传播专业何泉颖（学号201710100409）携带手机进入考场，在考试过程中被监考员发现并制止。

请学生所在学院派辅导员到教务处考务科领取有关材料，对违纪学生进行批评教育，并视情节轻重，按照《广西师范大学本科学生违纪处分办法》对违纪学生给出学院预处理意见，自发文之日起，5个工作日内，将《广西师范大学涉嫌违纪学生预处分登记表》报送教务处学籍科。

  广西师范大学教务处

2018年1月5日